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 尤夫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温福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公司董事会对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予以理解

和认可，该《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示的经营风险合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公司独立董事：姜付秀先生、杨占武先生、赵晶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总资产 5,402,419,797.17 元，比上年度末减少 8.58%；营业收入 2,446,411,662.8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1,093,135.6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28.11%；基本每股收益-1.71 元/股，比上年同期减少 1,240.0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1,093,135.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19,830,801.57 元，2020 年度母公司不提法定盈余公积。截至报告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28,923,078.4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98,660,304.71 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和现金状况，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决定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5月13日下午14:3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